|  |
| --- |
| 附件12024年中共漯河市委政法委员会所属事业单位漯河市平安建设促进中心人才引进计划表 |
| 用人单位 | 引进计划 | 资 格 条 件 |
| 年龄 | 学历学位 | 专业 | 其他要求 |
| 漯河市平安建设促进中心 | 1 | 35周岁以下，具有博士、副高及以上学历或职称的年龄可放宽至 45 周岁以下。 |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学位 | 社会学、哲学 | 服务期不少于3年（含试用期） |